

四川高速路网川西片区应急抢险指挥分中心项目完善 功能用房造价咨询询比公告

1. 询比条件

本询比项目四川高速路网川西片区应急抢险指挥分中心项目完善功能用房造价咨询已具备询比条件，询比人为四川川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代建人为四川高路文化旅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资金来自企业自筹。项目出资比例为 100%。项目已具备询比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询比。

2. 项目概况与询比范围

2.1 项目名称：四川高速路网川西片区应急抢险指挥分中心项目完善功能用房造价咨询。

2.2 项目实施地点：成都市高新区中和北朝阳片区，东侧临利州大道、北侧临朝阳横街。

2.3 项目概况及询比范围：

2.3.1 项目概况：本项目为独栋塔楼建筑，建筑总建筑面积 60462.39 m²；本次实施施工面积暂定 8687 m²。施工实施范围包含地下一层、地上一层，以及塔楼 18~20 层中除现状已实施部分外的全部剩余空间。施工内容含原有墙体、地坪、吊顶、管线等拆除改造及全新装饰、机电配套施工。

2.3.2 询比范围：工程量清单及控制价编制、全过程造价控制服务、竣工结算等。

(1) 根据委托人提供的(方案)图纸及委托人要求的编制口径等资料编制招标工程量(含模拟)清单及标底；

(2) 根据施工图纸及委托人提供的《统一预算编制口径》等资料编制施工图预算，与施工单位核对闭口包干；

(3) 施工阶段的全过程造价控制、进度产值审核、材料及设备询价及数据整理等相关服务；

(4) 依据委托人提供的结算送审资料进行结算审核，与施工单位核对一致，出具审核报告；

(5) 按委托人要求编制上述预/结算书的指标分析(消耗量指标、经济指标等)。

注：委托人可根据实际工作情况或在建工程的需要，选择确定委托业务，具体咨询内容以委托人书面发出的单项《工程造价咨询任务委托书》形式确认。



2.4 标段划分：本项目划分为一个标段。

2.5 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咨询人按本合同约定完成委托人委托的全部工作内容时止。

2.6 服务要求：严格遵循国家现行建设工程造价相关法律法规、行业技术规范、地方标准及合同要求。

3. 询比申请人资格要求

3.1 资格要求：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表；

3.2 业绩要求：2023 年 07 月 01 日以来具有 1 个投资金额 1000 万元及以上的装修工程造价咨询相关类似业绩（业绩工作内容须包含工程量清单及控制价编制或全过程造价控制服务或竣工结算，业绩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3.3 人员要求：项目负责人（1 人）

（1）具有全国注册造价工程师或全国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证书（土木建筑工程或安装工程），同时具有造价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

（2）2023 年 07 月 01 日以来参与过 1 个装修工程造价咨询相关类似业绩（业绩工作内容须包含工程量清单及控制价编制或全过程造价控制服务或竣工结算，业绩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3）出具询比截止日上个月或上上个月之前连续 6 个月在该询比申请人单位的养老保险缴纳凭证或社保部门出具的在该询比申请人单位参保的证明。

3.4 信誉要求：

（1）通过“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中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链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s://zxgk.court.gov.cn/shixin/>”，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询比申请人，不得参加询比申请。

（2）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s://www.gsxt.gov.cn> 中查询为严重违法失信企业的，不得参加询比申请（事业单位除外）。

（3）在 2023 年 7 月 1 日至本项目询比申请截止日期间，询比申请人（单位）、法定代表人没有被人民法院生效判决认定为行贿犯罪的（包括行贿罪、单位行贿罪、对单位行贿罪、受贿罪等）。

3.5 本次询比不接受联合体参选。



3.6 与询比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询比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选。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询比申请。否则，相关询比申请均无效。

4. 询比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询比申请的询比申请人，请于 2026 年 8 月 1 日开始在“四川川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https://cxgs.scgs.com.cn/>)” 免费匿名下载询比文件。询比人不提供其他任何报名和询比文件获取的方式。

4.2 询比文件有关通知（如有）由询比申请人在“四川川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https://cxgs.scgs.com.cn/>)” 自行查阅与下载。

4.3 询比申请人应在询比期间适时关注上述网站，并及时下载相关内容，询比人不再另行通知。如有问题或疑问，应及时与询比人联系，因未能及时下载资料（如果有）的相关责任由询比申请人自行承担。

5. 询比申请文件的递交

5.1 询比申请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询比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6 年 8 月 6 日 10 时 00 分，地点为成都市武侯区二环路西一段 90 号四川高速大厦 5 楼 A520 室。

5.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询比申请文件，询比人不予受理。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项目询比公告“四川川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https://cxgs.scgs.com.cn/>)” 发布。

7. 联系方式

询比人：四川川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剑南大道中段 3 号

联系人：王女士

联系电话：028-85579365

询比代理机构：四川川高工程技术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成都市武侯区二环路西一段 90 号四川高速大厦

联系人：龚女士

联系电话：028-85575716

